

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自有资金向嘉兴城钥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下称“城钥叁号”）出资人民币 8000 万元，以股权配套融资的形式投资于平湖新埭地块项目。上述投资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公司本次投资的期限为 6 个月，预期收益率为 11.8%/年。

2022 年 2 月 12 日，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全票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退出部分实缴出资及合伙企业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》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后续根据转让协议约定办理具体工商变更事宜。

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投资进展情况

1、截至 2022 年 2 月 14 日，城钥叁号已向公司分配款项 33,773,475.14 元。按照公司与城钥叁号签署的《合伙协议》补充协议关于分配的约定，城钥叁号余 28,578,373.92 元在三个工作日内分配给公司。

2、2022 年 2 月 12 日，公司与湖州吴兴祥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吴兴祥惠”）签署了《嘉兴城钥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之合伙份额转让协议》。在城钥叁号完成以上款项分配后，公司将城钥叁号的实缴出资份额以 21,751,626.08 元转让给吴兴祥惠。吴兴祥惠与上市公司、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。截至

2022年2月14日，公司已经收到上述转让价款。

3、截至2022年2月14日，公司此次投资的8000万元，已经收到本息合计55,525,101.22元。公司将在收到剩余款项之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2、公司与吴兴祥惠签署的《嘉兴城钥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之合伙份额转让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五日